

評分項目		比例	評分細則				備註	
資源	駐場教練級別	10%	初級教練	駐場教練	1分	兼職教練	0.5分	根據球會提供的教練名單，按級別及駐場(即沒有於其他球會教授)或兼職教練以獲相應的分數。最高可獲10分 例: A球會有2位駐場高級教練(3分 x 2) & 2位駐場中級教練(2分 x 2) & 3位兼職初級教練(0.5分 x 3)，共11.5分，即獲最高分數10分
			中級教練		2分		1分	
			高級教練		3分		1.5分	
	乒乓球檯數	5%	3-4張	私人固定場地	1分	康文署場地	0.9分	根據球會提供的乒乓球檯數，按私人固定場地或租用康文署場地以獲相應的分數。 例: A球會私人固定場地有6張檯(2分)及租用康文署場地5張檯(1.8分)，共得3.8分。
			5-6張		2分		1.8分	
			7-8張		3分		2.7分	
			9-10張		4分		3.6分	
			10張以上		5分		4.5分	
	訓練環境	15%	器材及設備	檯、乒乓球、照明、其他訓練器材的質素、設有更衣室、家長等待位置、詢問處等		5分		由總會到申請球會視察及按細則評分。
			空間	球檯之間的闊度、球員熱身伸展的地方		5分		
			環境管理	整潔、適合訓練		5分		
	成績	所屬球會註冊球員人數	25%	在本會年度註冊球員登記表上，填寫申請球會/機構為“所屬球會”並顯示在本會排名榜內			10-20人	5分
21-30人							6分	
31-40人							7分	
41-50人							8分	
51-60人							9分	
61-70人							10分	
71-80人							11分	
81-90人							12分	
91-100人							13分	
101-110人							15分	
111-120人							17分	
121-130人							19分	
131-140人							21分	
141-150人		23分						
151人以上		25分						
本會排名榜U15組別排名前100位		40%	以申請球會/機構為“所屬球會”之學員在本會排名榜U15組別排名前100位，不論男女，計算最高5位排名總和(5-500)			451-500	4分	按本會男女子U15組別排名前100位，以最高排名前5位的排名總和以獲相應的分數，球員在排名榜需有顯示申請球會為球員所屬球會。 例: A球會有6位球員於本會男女子U15組別排名前100位，分別是： 男球員 5 女球員 5 男球員 20 女球員 35 女球員 80 女球員 96 以最高排名前5位的排名總和 = 146分，即獲32分
						401-450	8分	
						351-400	12分	
						301-350	16分	
						251-300	20分	
	201-250					24分		
	151-200					28分		
	101-150					32分		
	51-100					36分		
5-50	40分							
學員人數	5%	以球會提供的訓練出席記錄人數為準			50-60人	1分	按球會提供的最近一個月的訓練出席記錄上的人數以獲相應的分數	
					61-70人	2分		
					71-80人	3分		
					81-90人	4分		
					100人以上	5分		